

112學年度學士班新生入學報到注意事項

第四梯次入學報到：僑生單獨招生、僑生海外聯合招生(個人申請及第1至第4梯次分發)入學僑生新生

作業流程	重要說明		備 註
新生報到說明	入學報到方式為【網路報到】及到【現場報到】2步驟辦理，逾期未報到，即視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		1.相關資訊請參【新生報到】專區： http://www.aa.ntnu.edu.tw/main.php 2.新生網路報到系統： http://ap.itc.ntnu.edu.tw/freshman/   新生報到專區 新生網路報到系統
網路報到	1.網路報到時間：2023年7月31日(星期一)上午09：00起至 2023年8月03日(星期四)下午17：00止 2.報到系統流程請參閱【網路報到流程圖】。 3.請點選【新生入學報到系統】，進行網路報到。		請依報到系統開放時間辦理網路報到後，列印學籍記載表於現場報到繳交。
現場報到	1.新生線上說明會-時間：2023年7月28日(星期一) 14：00~16：00 線上直播連結： https://meet.google.com/vee-agkn-ewa 2.現場報到-時間：2023年8月28日(星期一) 09：00~12：30 地點：校本部國際事務處交誼廳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普大樓1樓)		國際事務處聯絡電話 + 886-2-7749-1278 本校校園地圖請點選： http://www.ga.ntnu.edu.tw/ntnu_map/ 
	一、學歷(力)證明書及成績單(必繳資料)	1.繳驗畢業證書：經高中所在國家/地區之中華民國駐外機構驗證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保薦單位核驗之學位(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正本(中、英文以外之語文，應加附中文或英文譯本)及影本1份；僑生先修部學生請繳交結業證書正本及影本1份。(正本驗畢發還) 2.繳驗修業證明書：修業證明書正本1份，並須附歷年成績單正本1份。(以同等學力入學者。) 3.繳交補件切結書：暫時無法繳交學歷(力)證件者，需填妥繳交【補件切結書】。	如需洽詢學歷證明事宜，請點選註冊組或公館教務組【各學系承辦人聯絡電話】查詢。   註冊組 公館教務組
現場報到繳驗資料	二、學籍記載表1份(必繳資料)	1.學籍記載表於網路報到完成後，系統會自動產生，務必立即點選列印。 2.報到系統於網路報到截止日當天 17:00 關閉後，無法再列印學籍記載表。	網路報到時，請先備妥上傳數位相片檔案，規格需用2吋高彩之彩色證件相片檔(本人脫帽、面貌清晰、正面半身照，請勿上傳生活照)，檔名請以護照號碼命名，並以JPG檔案格式儲存，檔案大小不得大於1MB、小於100KB (照片若以掃描器掃描，解析度不得低於300dpi，最高解析度建議不超過500dpi)
	三、護照、簽證或居留證、照片、僑生基本資料表等(必繳資料)	1.護照、簽證或居留證：正本驗畢發還。 2.中華民國簽證頁/港澳地區繳交入出境許可證：正本驗畢發還。 3.僑生資料表：請填寫 https://forms.gle/CJKCCgMbxGkWgyKb7 。 4.若申請僑委會清寒僑生全民健保者：請填寫 https://forms.gle/bNAMZ1mCnQeVz4c96 。	新生注意事項資訊，請於5月中旬至國際事務處網頁： 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ocinfo 點選【學生專區】，至境外生學位班/僑生/申請入學及新生報到資訊查詢。 
	四、其他(無則免附)	如欲申請保留入學者，請檢附「保留入學資格申請書」： 1.申請資格：請詳閱本校學則第十條規定。 2.申請時間：自2023年7月31日起至9月4日止。 3.申請書請點選【表單下載】。	1.申請保留入學者需完成網路報到及寄交報到資料。 2.112學年度入學者不需填寫，此申請書為申請保留入學者適用。